

云浮市云城区人民医院易地新建项目二期建设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云浮市云城区人民医院易地新建项目二期建设工程已由云浮市云城区发展和改革局以云区发改投审〔2021〕4号、云区发改投审〔2023〕2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云浮市云城区人民医院，建设资金争取上级专项资金和区财政统筹解决，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名称：云浮市云城区人民医院易地新建项目二期建设工程。

2.2 建设地点：云浮市云城区云城街岔路村委罗石村罗石路北侧。

2.3 项目规模及建设内容：项目总用地 24598.00 平方米，本期总建筑面积约 22272.31 平方米，设置床位 250 张。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住院楼一栋，楼高 9 层（地上 9 层，地下 1 层），地上建筑面积约 13072.39 平方米，地下室建筑面积约 9199.92 平方米，以及变配电、电梯、绿化、管线、室外照明等配套设施工程。

2.4 计划工期：总工期为 480 个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 30 个日历天，施工工期 450 个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开工报告批准日期为准）。

2.5 招标范围：完成云浮市云城区人民医院易地新建项目二期建设工程的施工图设计、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移交，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

项：（1）完成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设计变更、相关评审会议的汇报工作等后续所有设计和现场服务工作；（2）完成本项目施工工作：施工实施建设阶段、采购、安装、试验、运营调试阶段、资料编制归档、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结算编制、竣工图编制、工程保修以及项目移交并配合业主办理报建、报批、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等工作。中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计任务书要求进行限额设计及施工。

2.6 承包方式：包设计、包施工、包材料、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相关配合服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①、②的所有要求，如投标人不同时满足以下①、②的所有要求，可以组成联合体投标；

①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②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独立投标或联合体投标不限，组成联合体投标时，对联合体的要求如下：

（1）组成联合体的单位数量不超过 2 家，联合体牵头人须由具备施工资质的一方担任；设计单位须具备“3.1 资质要求”中第①点的资质，施工单位须具备“3.1 资质要求”中第②点的资质。

(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成员均有法律约束力；

(3) 联合体各成员应按招标文件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在该协议书中必须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委派项目负责人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责任和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书必须加盖所有联合体成员法人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4) 联合体资质按联合体协议约定的专业分工确定，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5) 联合体各成员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进行投标，如有违反，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6)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成员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作为联合体各成员的代表，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

(7) 除非另有规定和说明，本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中的“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成员。

3.2 投标人（或联合体中施工单位）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处于有效期内。

3.3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须是未被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明令取消投标资格或暂停承接业务，投标人须按云建通〔2021〕15 号文和云建市〔2021〕18 号文等有关规定办理好登记手续，企业参加工程投标、勘察、

设计、施工、监理、项目管理等建筑活动的各类注册人员和相关从业人员，应当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登记，并提供“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最新月度企业信用评价等级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须按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粤建市〔2015〕52号文）的规定，提供在广东建设信息网“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录入的网页打印件。

3.4 各项目负责人要求：

3.4.1 设计负责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如为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须已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登记备案，否则不得参与投标。（联合体投标时，设计负责人须为联合体中设计单位的人员）

3.4.2 施工负责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广东省外施工企业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具备项目负责人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如为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须已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登记备案，否则不得参与投标。（联合体投标时，施工负责人须为联合体中施工单位的人员）

3.5.1、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

3.5.1 本工程项目施工管理班子人员不得在在建工程项目中担任任何职务，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施工项目的投标。如在两个及以上工程项目均中标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人隐瞒中标项目获取中标的，按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查处。拟派施工管理班子人员需符合《关于调整云浮市建筑工程项目班子人员管理的通知》（云建市[2017]6号）的相关规定，否则其投标文件不予评审。

3.5.2 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必须具备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

以上) 职称证书及企业聘书。

3.5.3 施工员(2人)、质量员(2人)、材料员(1人)、机械(管)员(1人)和资料员(1人)必须具备有效的《岗位证书》或《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3.5.4 专职安全员(2人)必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3.5.5 对于担任非关键岗位(项目技术负责人、机械(管)员、材料员和资料员)存在一人多证情形的,可在同一项目内同时兼任两个非关键岗位。凡在某一项目中担任关键岗位(施工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专职安全员)的,工程在建期间仅能担任一种岗位,不得兼任其它任何岗位。

3.5.6 如为联合体投标的,施工负责人(1人)、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施工员(2人)、质量员(2人)、材料员(1人)、机械(管)员(1人)、资料员(1人)和专职安全员(2人)都必须是施工单位的人员。如为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施工单位人员班子均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已登记备案,否则不得参与投标。

3.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7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没有处于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等;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体系和项目管理能力、财务和风险承担能力。

3.8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在本项目投标期间未被区级或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明令取消、暂停、禁止参与投标且在处罚有效期内;[特别提示:投标人无论在哪里受到暂停或取消当地投标资格的处罚,只要在处罚期内的,都无资格参加投标]

3.9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

须提供在“信用中国”的“失信被执行人”网页截图。查询网址为：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3.10 具备对参与本次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的真实性、有效性签署的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人承诺书》）。

4. 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 <https://jyzx.yunfu.gov.cn/portal/>）、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 <https://zbtb.gd.gov.cn/logi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5300/index>）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其附件、答疑文件、修正文件（如有），发出即视作收到。

4.2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线下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02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地点为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云浮市云城区城中路 111 号行政服务中心四楼）。

5.2 线上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02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云浮市公共资

源交易服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3 线下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4 线上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投标费用与补偿

本次招标不给予投标人经济补偿，投标人应自行承担过程中发生的所有费用。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相关后续信息将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

8. 注意事项

根据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工作委员会云公资办〔2017〕5号、〔2018〕3号等相关文件要求，该项目试运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人参与投标需于开标前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新平台）点击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完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交易服务平台。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如有技术问题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每天8:00-11:30，14:30-17:30，联系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8.1 投标保证金转入系统生成的子账号；

8.2 系统环境要求：win7以上操作系统、360极速浏览器（版本12或

以上，极速模式)，具体操作请查看交易指南，有技术问题请致电
0766-8819989：

<https://jyzx.yunfu.gov.cn/portal/detail?firstTab=04&category=Bszngl&id=467093769fc74aa3aafea7760193f2f0>

8.3 投标单位需用单位的CA锁或者单位粤商通移动CA进行在线投标鉴权，以及对电子投标PDF文件进行电子签章。电子签章可以使用签章工具离线签章后上传，或者在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后再进行在线签章；

8.4 投标单位在线投标提交后，平台将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存储。投标电子文件请投标人拷贝一份到开标现场备用；

8.5 项目试运行采取线上与线下（纸质）并行的方式，交易结果以线下（纸质）为准。采用试运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的项目，项目招标代理和投标单位需按相关要求制作电子招标投标文件并成功上传至信息化平台。

8.6 参与电子投标，可能会出现未知的风险，存在的一切问题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8.7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出现的问题可在上班时间联系公告中载明的交易中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云浮市云城区人民医院

联系人：何先生

电话：0766-6621727

监（管）督机构：云浮市云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766-8869811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明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潘先生

电话：0766-8868309

交易服务机构：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电话：0766-8838690

2023 年 1 月 20 日